

遺產分割協議書

立協議書人**王○南**等**2**人係被繼承人**王○明**之合法繼承人，茲因被繼承人不幸於民國**103**年**1**月**1**日逝世，特就下列不動產與動產依照民法有關規定訂立本協議書予以分割遺產，其協議內容及分割明細如下：

土地標示：

鄉鎮市區	段	小段	地號	面積 (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	遺產權利人及取得範圍
安南	新洲		735	100	1/13	由王○南取得

建物標示：

鄉鎮市區	段	小段	建號	權利範圍	遺產權利人及取得範圍
安南	新洲		1753	1/1	由王○南取得

動產：

動產及其他財產價值權利名稱類別及所在	價值(新台幣)	遺產權利人及取得範圍

立協議書人：

繼承人	身分證編號	簽章	繼承人	身分證編號	簽章
王○南	D223456789	印鑑章			
王○成	D123987654	印鑑章			

中華民國**100**年**5**月**30**日

備註：所有繼承人用印；分割協議書一式**2**份，其中**1**份至郵局購買印花黏貼背面（依協議時當期土地公告現值及房屋標準價格合計總價值之**1/1,000**）